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opu Gold Co., Ltd.
老鋪黃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1)

**建議董事會換屆選舉
及
建議監事會換屆選舉**

建議董事會換屆選舉

老鋪黃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於2025年10月22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審議並通過(其中包括)關於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

鑒於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即將屆滿，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現有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擬進行董事會換屆選舉。經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推薦並經董事會審議批准，第三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如下：

執行董事候選人：徐高明先生、馮建軍先生、徐銳先生及蔣霞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孫亦軍先生、何玉潤博士及施德華先生

董事會同意將上述第三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名單提交至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審議及批准，以選舉執行董事4名及獨立非執行董事3名，共7名董事組成第三屆董事會。第三屆董事會董事任期為三年，自臨時股東會批准之日起生效。在第三屆董事會董事成員就任前，現有第二屆董事會全體成員繼續履職。

上述董事候選人已分別確認，彼等就提名並無不同意見。

第三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的簡歷及與彼等委任相關的其他信息的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一。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已分別進一步確認：(i)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各項有關獨立性標準；(ii)過往或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於獲提名時概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董事會亦認為彼等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性指引，且根據指引條款乃為獨立。

建議監事會換屆選舉

本公司於2025年10月22日舉行的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會議上，審議並通過(其中包括)關於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

鑒於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即將屆滿，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擬進行監事會換屆選舉。經監事會審議批准，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如下：

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肖豔輝女士及隋武先生

本公司於2025年10月22日舉行的職工代表大會上選舉彭柳華女士為職工代表監事。彼任期與第三屆監事會一致。

監事會同意將上述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名單提交至臨時股東會審議及批准，以選舉非職工代表監事2名，連同由職工民主選舉產生的1名職工代表監事，共3名監事組成第三屆監事會。第三屆監事會監事任期三年，自臨時股東會批准之日起生效。在第三屆監事會監事成員就任前，現有第二屆監事會全體成員繼續履職。

上述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已分別確認，彼等就提名並無不同意見。

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及職工代表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的簡歷及與彼等委任相關的其他信息的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二。

一般事項

上述關於建議董事會換屆選舉及建議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將提請臨時股東會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審議並批准。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i)第三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詳細資料；及(ii)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的詳細資料的通函連同臨時股東會通告，將適時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phj.com)，並按照本公司H股股東選擇收取通訊方式寄發予本公司H股股東。

承董事會命
Laopu Gold Co., Ltd.
老鋪黃金股份有限公司
徐高明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5年10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徐高明先生、馮建軍先生、徐銳先生及蔣霞先生，以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孫亦軍先生、何玉潤博士及施德華先生組成。

附錄一 第三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候選人

徐高明先生

徐高明先生，60歲，為本公司的創始人、執行董事、董事長、總經理兼研發部總監。彼自2016年12月起一直擔任我們的董事、總經理及商品研發總監及自2019年11月起一直擔任我們的董事長。彼於2023年11月9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彼主要主持公司經營、管理全面工作，負責董事會相關工作，主持公司商品研發工作。

於本公告日期，徐先生於以下各項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權益：(i)其直接持有31,934,400股股份；(ii)由一間受控法團北京紅喬金季諮詢顧問有限公司(「紅喬金季」)持有的56,101,300股股份，紅喬金季由徐先生以及及其一致行動方徐東波先生分別持有70%及30%權益；及(iii)由徐東波先生持有14,319,200股股份，徐先生與徐東波先生訂立了共同控制確認書，徐先生及徐東波先生被視為一致行動方，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9.28%。

馮建軍先生

馮建軍先生，5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彼自2019年11月起一直擔任我們的董事及自2017年1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的副總經理。馮先生於2023年11月9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公司的市場拓展。

徐銳先生

徐銳先生，44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營業部總經理。彼自2019年11月起一直擔任我們的董事及自2017年1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的營業部總經理。徐銳先生於2023年11月9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主持公司營業部全面管理工作。

蔣霞先生

蔣霞先生，48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自2018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質檢部總監。此外，彼自2018年3月起一直擔任岳陽老鋪黃金花絲工藝有限公司的監事。蔣先生於2023年11月9日(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主持公司質檢部全面管理工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孫亦軍先生

孫亦軍先生，56歲，於2023年10月16日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孫先生於電子行業研究、銷售及客戶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自2010年10月及2015年6月起，孫先生於唯捷創芯(天津)電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88153))分別擔任總經理及董事。

何玉潤博士

何玉潤博士，50歲，於2023年10月3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何博士在會計、內部控制及公司治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自2022年2月起，歷任北京工商大學計劃財務處處長和商學院院長。自2016年1月及2017年4月起分別任北京工商大學教授及博士生導師。另外，彼自2004年10月起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並自2021年12月起一直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

自2021年3月至2024年4月，何博士擔任保齡寶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該公司是一家以玉米為原料的保健食品配料生產商，其股份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286)。

施德華先生

施德華先生，61歲，於2023年11月9日(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施先生在財務及綜合管理方面擁有逾34年經驗。施先生現時經營其個人管理顧問所Excello Partnership Asia Limited。

施先生自2017年1月起一直擔任且現任天臣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20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19年10月起一直擔任且現任利華控股集團(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34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先生自1990年5月以來一直為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自1991年1月以來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自2006年2月以來一直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

綜 述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每屆任期三年，在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下，可在任期屆滿時連選連任。

上述董事候選人的任期自臨時股東會批准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執行董事於任職期間並無因其董事職務而享有任何董事薪酬，惟將根據本公司相關政策並在履行必要決策程序後基於其在本公司的其他聘用或其向本公司提供的特定服務而享有薪酬(倘適用)，該薪酬乃參照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與方案、本集團的表現及盈利、其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後釐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任職期間在本公司每人領取每年人民幣六十萬元(含稅)的董事薪酬，主要根據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運作中的貢獻以及彼等的實際履職情況及投入時間，並參考其他同等規模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水平而釐定。董事年度薪酬方案經董事會審議批准後，將提交股東大會審議並批准。具體薪酬可參見本公司適時發佈的年度報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上述董事候選人分別確認：(i)彼等概無於過去三年於任何在香港或海外的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位，亦概無於本集團擔任其他職位；(ii)彼等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彼等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及(iv)概無任何有關彼等委任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交所注意。

附錄二 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及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的履歷詳情

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

肖豔輝女士

肖豔輝女士，44歲，自2019年11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監事及自2017年3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的審計總監。彼主要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

隋武先生

隋武先生，37歲，自2021年9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監事及自2019年11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的高級財務經理。彼主要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

職工代表監事

彭柳華女士

彭柳華女士，44歲，自2019年11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自2021年9月起一直擔任監事會主席，及自2018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的行政總監。彼主要負責主持監事會工作，監察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

綜述

根據《公司章程》，監事每屆任期三年，在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下，可在任期屆滿時連選連任。

上述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及職工代表監事的任期自臨時股東會批准之日起至第三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非職工代表監事及職工代表監事於任職期間並無因其監事職務而享有任何監事薪酬，惟將根據本公司相關政策並在履行必要決策程序後基於其在本公司的其他聘用或其向本公司提供的特定服務而享有薪酬(倘適用)，該薪酬乃參照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與方案、本集團的表現及盈利、其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後釐定。具體薪酬可參見本公司適時發佈的年度報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上述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及職工代表監事分別確認：(i)彼等概無於過去三年於任何在香港或海外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亦概無於本集團擔任其他職位；(ii)彼等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彼等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及(iv)概無任何有關彼等委任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交所注意。